证券代码:002639　证券简称:雪人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8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雪人股份	股票代码	0026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华耀虹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长乐区阁江口工业区厝山西路		
电话	0591-28513121		
电子信箱	hyh@snowkey.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制冷设备

公司所从事的设备已经形成了稳定的市场份额,国内外行业客户涉及领域广,产品主要应用于混凝土冷却、冷链物流、核电、化工、商超以及食品加工等众多领域。公司制冷设备依托品牌、技术和质量优势,始终保持着行业龙头地位,业务收入增长稳定。

二、压缩机产品及系统应用

公司掌握了压缩机的核心技术,拥有了SRM和RefComp两个国际知名的压缩机品牌,产品系列丰富,技术领先。积极倡导应用CO2、NH3、R507、R134a、水、空气等环保低碳型制冷剂,引领国内中标项目,推荐SRM公司、美国Cw公司等国内外高校及科研所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研发世界最先进的螺杆压缩机、氨螺杆电池空气压缩机、氨气循环泵、余热回收能量发电机组、热泵机组等产品,在风能、潮汐能、高能燃料电池、余热余压回收领域,最终开压缩机等方面拥有技术储备。目前,公司跨身国际制冷领域的高端设备制造商和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产品应用覆盖工业冷冻、商业冷藏、冷链物流、节能环保、新能源等领域。

（一）冷链物流领域

公司长期致力于提升中国冷链生态整体水准,可以根据不同的冷库需求提供产品系列进行匹配,小到10立方,大到20万吨冷库,有丰富的产品线,产品广泛应用于第三方物流市场及鲜品产销两端冷链市场,拥有一些特色的冷链产品填补国内冷链物流领域的技术空白,如大型氨+二氧化碳载冷机组、移动式制冷设备、冷库一体机等,通过建立基础数据库,利用物联网技术实现监测温湿度、实现车辆、人员、温度、订单等所有重要信息的一体化管理和监测。

（二）食品加工领域

生鲜及冷冻食品的加工是民生工程,如蔬菜及肉类加工,水产品加工,啤酒饮品,果蔬菌菇,冷冻速食,中央厨房等,类别繁多。公司在充分理解食品工艺的基础上,为用户提供安全、环保、时效、经济的解决方案,让制冷工艺负荷变化和设备节能即时跟踪。

（三）石油化工及特殊气体处理

在石化、化工、医药等工艺过程中,公司依托国际SRM螺杆压缩机及成熟技术为化学工艺装置提供定制化的工业冷冻成套设备,无论是直接冷却还是间接冷却,无论是工艺气体压缩还是气体液化,都有丰富的应用经验和知名业绩。化工工艺冷却应用温度从+20度～-100度,天然气液化应用温度-160度,氨气压缩应用温度-269度。设备可适用于室外粉尘气体、氨气、爆炸性气体粉尘等工业特殊环境的使用要求。

（四）商用中央空调领域

公司既有国际知名的意大利"Refcomp"压缩机品牌,在中央空调市场得到了广泛的应用,开发的氨用非封闭变频螺杆压缩机以及无热工质(空气、水、CO2、NH3)及各种环保制冷剂的新型高效节能环保制冷压缩机及其系统,磁悬浮离心压缩机,高温热泵产品等节能环保产品,产品技术含量高,减少氟氯碳化物的使用,为全球气候问题解决技术难题。

三、油气服务领域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连运油气自2009年组成为中石油一级物资供应商,通过该资质属中石油系统内的天然气生产运行维护业务和专业技术服务团队,成为国内最早从事天然气采气、集输、净化等生产装置运行维护业务的专业技术服务民营公司,拥有中石油一级物资供应商准入证和部分主要油气田技术服务供应商市场准入证,在国内主要油气田技术服务市场准入证的供应商准入优势;其客户涵盖塔里木盆地、四川盆地等国内主要大型天然气田和非洲、中东等天然气资源丰富地区。

四、新能源领域

氢能和燃料电池技术是世界能源转型和动力转型的重大战略方向,是人类应对能源短缺和环境污染的颠覆解决方案。公司依托先进的压缩机技术,氢能源技术和产品覆盖燃料电池空压机、氢气循环泵、水电解制氢设备、加氢站建设与成套设备、氢燃料电池电堆以及氢储能等领域。公司氢能源产品链可分为四大业务板块,分别是液氢氢装备、燃料电池集成系统、燃料电池核心零部件(空气供应系统与氢气循环系统)、加氢站装备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1,513,568,678.62	1,303,415,524.53	16.12%	936,529,77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926,436.82	15,405,730.27	269.51%	-58,893,25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699,640.09	-15,603,524.37	-135.20%	-84,437,58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874,933.63	-7,399,302.23	2,287.71%	-1,456,045.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45	0.0229	269.00%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45	0.0229	269.00%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0%	0.69%	1.81%	-2.62%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资产总额	4,014,646,983.53	3,936,098,400.79	2.00%	3,484,481,37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97,872,907.60	2,253,984,466.46	1.95%	2,213,695,311.8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9,228,994.40	387,404,821.86	376,844,587.12	460,090,26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2,700.43	9,536,967.62	44,077,225.12	1,019,55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890.61	5,492,335.95	46,198,732.95	-88,415,59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24,510.70	72,808,269.10	-12,523,444.94	140,014,620.1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据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内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适用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本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3,9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3,8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汝捷	境内自然人	21.75%	146,628,500	135,249,150	质押	81,494,300	
福建省纾困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33,703,700	0			
邓志刚	境内自然人	1.79%	12,070,000	0	质押	7,680,000	
陈胜	境外自然人	1.71%	11,518,446	0	质押	10,510,000	
#陈存忠	境内自然人	1.63%	10,980,000	0	质押	70,700	
钟剑	境内自然人	1.23%	8,300,000	0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10%	7,434,900	0			
杜向东	境内自然人	0.88%	5,910,000	0			
#余航	境内自然人	0.85%	5,700,000	0			
#林燕华	境内自然人	0.65%	4,376,7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胜为林汝捷1配偶的兄弟,与林汝捷1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股东中,陈存忠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707,000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10,273,000股;余航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0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5,700,000股;林燕华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68,300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4,308,4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下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这一年,在中美贸易摩擦加剧,地缘冲突、金融市场动荡等不确定因素影响下,"三大攻坚战"取得关键进展,精准脱贫成效显著,金融风险有效防控,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国内经济在结构调整中稳步提升。这一年,我们经历,行业发展坚定同行,艰难替,明确天,坦迁道,谋未来,既是挑战也是机会。这一年,公司继续加快产品的国际标展步伐,加快在石油化工领域的进口替代,持续创新,持续产品的智能化、绿色化和高效节能的发展。

1、生产经营总体情况

公司布局从海洋制冷设备制造向电源综合利用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和服务商转型,利用掌握的压缩机核心技术,大幅度提高能源的总体效率,为客户节来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智慧化整体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拓展业务领域和范围,积极探索外延合作发展,实现了净资产、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等主要财务指标的稳健增长。

在冷链物流项目方面,从生产端到最后一公里的配送端,公司可以根据不同的冷库需求提供产品系列进行匹配,小到10立方,大到20万吨冷库都能提供一站式冷链温控解决方案。目前应用客户已涵盖农副产品制造商、生鲜电商、农贸商超等200多家企业,为中粮麦农、太古、双汇、伊利、蒙牛等大型企业,以及永辉、美团、美菜网、每日优鲜等全国连锁商超类客户一类电商客户提供冷链解决方案。此外,公司冷库一体机还应用于国家应急物资"及商角师商上钻井平台的"海上食品库",为国家医疗物资及生鲜食品的冷链运输提供保障。

在工业冷冻领域,公司在氨制冷产品在石油化工领域应用市场快速拓展,天然气冷却产品应用于中国石化安徽铜陵化石化,巴陵石化,胜利石化,辽河石油田,中石油江苏石化等,以及民营炼化企业如新汇卫星能源,江苏连云港石化,山东神驰石化,山东京博石化等项目上,打破了进口垄断,替代进口品牌。此外,公司进一步拓展压缩机在LNG备货域的应用,为以开发和推介大型气化率≥5%开和低产能液气共资源的最终用户提供定制的天然气加工处理的集成成套撬装设备,产品应用于中石油上下游企业,如中石油长庆油田,贵州水城油田等中石油中游企业和陆销燃气公司,江西省燃油气公司,庆阳燃化集团等,在宁波城燃和广行业设计。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同川佳运在自身天然气运营服务余热总发展的同时,积极拓展产运营(如LNG项目,百岩气压裂项目)、脱碳环保等新型业务,且在LNG、脱碳项目有望继续扩大,同时对外设立合资公司机械油气外资,油气技术咨询等业务,扩大运维、目投及物联网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杭州龙华是国内优秀的建筑环境系统集成服务商,致力于冰箱冷、地源热泵、中央空调系统集成运营维护,拥有国家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智能化二级资质,被授予"如同明珠,冰冷"称号,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杭州旭光是国内最大的冰箱冷藏应用及机房环境改造项目,浙江梅地亚新城交通中心中央空调改造项目,同里巴士新川巴士的中央空调改造项目等,业务收入呈快速增长趋势。

2、财务状况保持稳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1,356.8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12%;实现营业利润6,757.39万元,同比上升455.30%;实现利润总额6,476.30万元,同比上升397.86%。实现归属公司股东有者净利润5,692.64万元,同比上升269.51%。

3、经营现金流情况

公司通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新产品开发力度,提高公司产品品牌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11,721.06万元,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7.74%。同时,公司一如既往地正面知识产权保护,2019年度,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取得了64项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专利,其中包括2件发明专利,56件实用新型专利以及6件外观设计专利。知识产权的开发和保护,为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提供了先决条件。

4、氢能燃料电池业务

公司掌握的压缩机技术以及胺温制冷技术,具备了加氢站核心装备制造能力,可设计与氢动加氢站,氢气压缩机组,氢气冷却机组,液氢工厂等设备。报告期内,公司在氢源了空压机、氢循环泵等核心零部件技术的基础上同核心技术燃料电池电堆系统技术上,公司开发的燃料电池电堆系统已取得进入市场准入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在氢能源产品在国际市场快速拓展,天然气冷却产品应用于中国石化安徽铜陵化石化,巴陵石化,胜利石化,辽河石油田,中石油江苏石化等,以及民营炼化企业如新汇卫星能源,江苏连云港石化,山东神驰石化,山东京博石化等项目上,打破了进口垄断,替代进口品牌。此外,公司进一步拓展压缩机在LNG备货域的应用,为以开发和推介大型气化率≥5%开和低产能液气共资源的最终用户提供定制的天然气加工处理的集成成套撬装设备,产品应用于中石油上下游企业,如中石油长庆油田,贵州水城油田等中石油中游企业和陆销燃气公司,江西省燃油气公司,庆阳燃化集团等,在宁波城燃和广行业设计。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同川佳运在自身天然气运营服务余热总发展的同时,积极拓展产运营(如LNG项目,百岩气压裂项目)、脱碳环保等新型业务,且在LNG、脱碳项目有望继续扩大,同时对外设立合资公司机械油气外资,油气技术咨询等业务,扩大运维、目投及物联网业务。

5.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制冷设备	277,092,077.10	64,128,311.03	23.14%	16.25%	9.89%	1.63%
压缩机(组)	583,082,656.18	91,338,860.99	15.66%	-26.18%	0.07%	-4.11%
中央空调系统	141,686,547.90	21,074,539.55	14.87%	-30.25%	-16.83%	-1.71%
油气技术服务	453,817,387.34	129,271,939.76	28.49%	-21.44%	-21.72%	0.06%

6.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7.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8.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9.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关,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新金融工具准则执行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	2019年3月12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2018年12月31日按照中国供出售金融资产123,757,900.26元在2019年1月1日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重新划分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72,169,873.91元以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51,588,026.44元。其中2018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持有的Allum A股股票1,466,037.26元(对应未分配利润-1,224,141.11元),在2019年1月1日转其他综合收益;2018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持有合方利的合伙份额公允价值变动-4,411,973.56元,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3,750,177.53元,在2019年1月1日转未分配利润。扣除所得税影响后未分配利润减少2,526,036.42元,其他综合收益增加2,526,036.42。

2.2018年12月31日按申请其他应收款中的未到期应收利息169,200.00元在2019年1月1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重分类至货币资金。

3.2018年12月31日按照应付股利未支付款4,128,726.66元在2019年1月1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重分类至应付股利。

4.2018年12月31日按申请其他应付款中的未到期应付利息1,257,724.50元在2019年1月1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重分类至短期借款1,161,033.89元以及长期借款96,690.61元。

二、会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环境准备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	2019年06月28日	2019年6月28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

公司自2019年1月1日变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根据应收账款坏账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报议资产计提计提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已适用,2018年12 月 31 日会计估计变更后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变化增加营业利润 106.46 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变化增加营业利润 11.92 万元,合计增加营业利润 118.38万元。计提坏账所得税资产后 2018 年度净利润增加 100.49 万元。对报表项目不产生重大影响。详见2019年7月12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关,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22户,详见本报告第十二节第九小节"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4户,详见本报告第十二节第八小节"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的变动"。

证券代码:002639　证券简称:雪人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9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下午14:00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阁江口工业区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良亮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4月14日以邮件、电话和贴合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详细内容将登于2020年4月25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的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和第十节"公司治理"部分。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9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并通过《2019年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为此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2020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叁佰壹拾万(310万)元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内部控制审计服务,为此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0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叁佰壹拾万(310万)元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会认为公司在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工作中,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的审计工作中,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正、独立地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内部控制、财务管理、风险管控等方面提供了有益的建议,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董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工作的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授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原则,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发行方案、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募集资金用途、发行时机、发行期限、决议有效期、其他与发行方案有关事项作出决定、调整、修订、补充、终止、延期、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报、发行、上市、募集资金使用等一切事宜;

2. 授权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

3. 授权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设等事宜;

4. 授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验资手续;

5. 授权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登记、锁定及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

6. 授权签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及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协议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7. 授权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8. 授权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上市事宜;

9. 授权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展、资金使用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事宜;

10. 授权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事项;

11. 授权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 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事项;

12. 本授权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事宜的条件下,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的期限,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事宜的期限一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与控股子公司签署日常经营合同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与控股子公司签署日常经营合同,有利于增强杭州龙华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的利益,同时杭州龙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龙华的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履约能力强,因此本次关联交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保证本次发行股票事项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授权签署、修改、补充、递交、递报、执行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各项合同和协议;

2. 授权聘请保荐机构及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 报事宜,根据相关规定制作、修改、报送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报材料、回复监管 部门的反馈意见等;

3. 授权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并组织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包 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规模、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的选择、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及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4. 授权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

5. 授权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设等事宜;

6. 授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验资手续;

7. 授权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登记、锁定及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

8. 授权签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及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协议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9. 授权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10. 授权董事会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的范围内对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上限 及/或募集资金总额上限 及/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进行调整;

11. 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法规及政策变化,有关监管部门对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审核意见及证券市场变化等情形,对本次非公开发行 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发行数量区间、发 行对象、发行价格区间及调整募集资金总额上限)及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请文件、配套文件作出补充、修订和调整(涉及需履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事项除外);

12. 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 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事项;

13. 本授权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事宜的条件下,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的期限,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事宜的期限一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与控股子公司签署日常经营合同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本次发行完成后对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及承诺。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保证本次发行股票事项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授权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报材料、回复监管 部门的反馈意见等;

2. 授权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继续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报事宜,根据相关规定制作、修改、报送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报材料、回复监管 部门的反馈意见等;

3. 授权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并组织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包 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规模、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的选择、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及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4. 授权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

5. 授权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设等事宜;

6. 授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验资手续;

7. 授权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登记、锁定及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

8. 授权签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及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协议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9. 授权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10. 授权董事会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的范围内对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上限 及/或募集资金总额上限 及/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进行调整;

11. 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法规及政策变化,有关监管部门 对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审核意见及证券市场变化等情形,对本次非公开发行 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发行数量区间、发 行对象、发行价格区间及调整募集资金总额上限)及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请文件、配套文件作出补充、修订和调整(涉及需履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事项除外);

12. 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 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事项;

13. 本授权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事宜的条件下,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的期限,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事宜的期限一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与控股子公司签署日常经营合同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本次发行完成后对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及承诺。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与控股子公司签署日常经营合同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部风险控制,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公司新拟定的《公司章程》,公司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公司为杭州龙华公司向杭州龙华时代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杭州任金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1,500万元的供应链融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人民币850万元,担保期限自担保事项发生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贷款担保是为了满足杭州龙华日常运营资金需求,有利于增强杭州龙华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的利益,因杭州龙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龙华的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履约能力强,因此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公司为杭州龙华公司向杭州龙华时代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1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上述授信额度内容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开立信用证,国际贸易融资,国贸保理融资等。

同意公司继续向中信银行福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贰亿柒仟万元(27,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上述授信额度内容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开立信用证,贸易融资,国际贸易融资,国贸保理融资等。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杭州龙华授信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公司为杭州龙华公司向杭州龙华时代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贰亿柒仟万元(27,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上述授信额度内容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开立信用证,贸易融资,国际贸易融资,国贸保理融资等。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福建雪人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长乐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人民币2,000 万元,担保期限自担保事项发生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二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有效防范汇率风险,在12个月内开展实施在任意时点总持有量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